

公开询比价公告

1、采购条件

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询价人”）以公开询比价方式为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第一工程公司浙江永嘉抽水蓄能电站项目经理部采购一批型材，采购材料计划使用工程建设资金用于本次询价后所签订合同的货款支付。

2、项目概况、采购范围

2.1 项目概况：浙江永嘉抽水蓄能电站位于浙江省温州市永嘉县，电站主要由上水库、下水库、输水系统、地下厂房和地面开关站等组成。项目前期标工程部位包括：进厂交通洞、通风兼安全洞、尾调通气洞兼2#施工支洞、导流泄放洞、主副厂房中导洞、下库进场道路、下库左库岸道路、下库右库岸道路、下库上坝道路、地面开关站，施工内部主要为洞室开挖支护及路面混凝土、边坡明挖支护及场平混凝土、道路开挖支护及路基路面结构等。

2.2 采购范围：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第一工程公司浙江永嘉抽水蓄能电站项目经理部所需的型材。

3、采购数量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工字钢	14#	t	50	
2	工字钢	16#	t	50	
3	工字钢	18#	t	300	
4	工字钢	20#a	t	50	
5	工字钢	22#a	t	50	
6	镀锌角钢	∠50×50×6	t	60	
7	镀锌扁钢	-50*6	t	80	参考 50*5 的网价理论重量按照：2.355kg/m 计算。
合计				640	

本次采购规格数量仅为估算量，具体供应规格及数量以实际供货通知为准。实际供应数量减少或供货规格与询比价采购数量不符时，采购人不对报价人进行任何补偿。

4、交货时间：

随工程进度供应，以实际供应时间为准。报价人须在收到通知后 5 天内交货，供货周期为前期标项目完工。

5、交货地点

5.1 交货地点：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浙江永嘉抽水蓄能电站项目经理部工地指定地点。

5.2 由报价人自行组织将货物运输至采购人指定点，采购人与报价人委托的交货人共同清点数量，由双方人员签署《收货凭证》。

5.3 对不符合本合同约定要求的货物采购人有权拒绝签收，报价人应立即将该货物全部运离现场，并在供货期限内重新更换符合约定的货物，否则，报价人除应承担产品丢失、毁损的风险外，还应向采购人支付场地占用费，并承担合同违约责任。

5.4 交货时采购人仅对货物的数量、型号、规格及外观完整性进行检查，采购人对货物的签收不视为免除报价人的质量责任、缺陷责任及保修责任。

6、质量及验收要求：

6.1. 工字钢、角钢（统称型钢）

（1）型钢的尺寸、外形、重量及允许偏差、技术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包装、标志及质量证明书等须符合国标《热轧型钢》（GB/T706—201）的要求。

（2）型钢表面不应有裂缝、折叠、结疤、分层和夹杂。

（3）型钢表面允许有局部发纹、凹坑、麻点、划痕和氧化铁皮压入等缺陷存在，但不应超出型钢尺寸的允许偏差。

（4）型钢表面缺陷允许清除，清除处应圆滑无棱角，不应进行横向清除。清除宽度不应小于清除深度的五倍，清除后的型钢尺寸不应超出尺寸的允许偏差。

（5）型钢端部不应有大于 5mm 的毛刺。

（6）型钢的包装、标志及质量证明书应符合 GB/T2101 的规定。

6.2 镀锌扁钢

（1）镀锌扁钢型钢的尺寸、外形、重量、技术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包装、标志及质量证明书等须符合国标《连续热镀锌和锌合金镀层钢板及钢带》

(GB/T2518-2019)和《金属覆盖层 钢铁制件热浸镀锌层技术要求及试验方法》(GB/T13912—2020)的要求。

(2)扁钢表面应平滑、无滴瘤、粗糙和锌刺、无起皮(即下层无固体金属的凸起区域)、无漏镀、无残留的溶剂渣。

(3)表面不应有裂缝、折叠、结疤、分层和夹杂。

(4)端部不应有毛刺。

质量要求:执行但不限于国家标准等,使用执行标准以国家最新版本为准,详见第七章技术规范。

验收要求:

(1)每一批(次)到货验证乙方必须随车提供送货清单及原生产厂的产品质量证明;生产厂家产品质量证明书上的批号和标牌上的批号要相同,随车单据等附件齐全;外观质量不得有毛刺、断股等现象(以出场外观质量为标准),如由于产品质量、到货计量、规格型号等方面的原因,导致甲方对该批产品拒收、退换、索赔等造成的损失皆由乙方承担;若材质质量有异议,甲方将该批产品原地封存,并以书面方式(或者电话)通知乙方到场取样,乙方必须在24小时之内派人到现场处理,买卖双方按规程规范要求要求进行取样,并送至具有检测能力的试验检测机构进行检验,检验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2)货物到达目的地后,甲方验收人员经过检定的地磅进行称重复核,超过超出国标允许的偏差范围,则不予接收。若乙方对现场地磅有异议,可委托第三方检定机构进行检定,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3)货到工地后,甲方先检测后使用,乙方保证检测合格,但甲方的检测合格不视为免除乙方对所卖产品应承担的质量保证责任,乙方对所供材料质量终身负责。

(4)现场验收时,如发现材料由于乙方原因有任何损失、缺陷、短少或不符合合同中规定的质量标准和规范时,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及时补供短少部分。

(5)现场检验时,乙方随货提供的“产品质量证明书”,必须是合同约定的生产厂家;对不是合同约定的生产厂家甲方有权拒收,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7、付款及支付方式

(1)支付方式

1.1 结算:先货后款,双方确认的每批次货物交付验收合格后,供方于每月23日前到需方办理结算。供方应在办理结算后3日内提供结算周期内合格的符合财务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一票制,税率13%)。

1.2 付款:收到发票并校验无误后在财务部门挂账,于发票挂账后30个工作日内

支付该批次货款的 80%，另 15%的货款在该批材料挂账后 60 天内付清，剩余 5%作为质保金，每批次材料质保金在货物进场验收合格之日（以工地实验室或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合格证书所载日期为准）后 6 个月无任何质量问题后一次性无息付清。

1.3 需方将采用期限为 6 个月的银行承兑汇票、建行 e 信通、中企云链、中国电建集团供应链融资信用凭证支付（简称“电建融信”）（支付比例不超过合同额的 30%，使用银行承兑、建行 e 信通、中企云链、电建融信产生的贴息费由供方自行承担）。

1.4 无论甲方采取何种付款方式，在支付货款前，乙方应提供全额发票，发票必须为增值税专用发票采用一票制，税率 13%。若在合同履行期间，遇国家税收政策调整，则基准价以外的费用不含税单价保持不变，含税单价按照新税率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固定价和运费部分）调整后含税单价=[调整前含税单价/(1+调整前增值税税率)]*（1+调整后增值税税率）。如项目单批次或单个结算期内供应量较大，甲方不予调整结算周期。

(2)报价组成：综合交货单价：P=D+F

D0 为投标价。D1 为下单当日单价。

工字钢：D0 为 2024 年 8 月 27 日“我的钢铁网(<https://xinggang.mysteel.com>)”杭州市场“广西翅冀”品牌相应型号的价格为基准价，D1 为下单当日我的钢铁网(<https://xinggang.mysteel.com>)”杭州市场“广西翅冀”品牌相应型号的价格。

镀锌角钢：D0 为 2024 年 8 月 27 日“我的钢铁网(<https://xinggang.mysteel.com>)”上海市场“江苏国强”品牌 50*50*6 的价格为基准价，D1 为下单当日我的钢铁网(<https://xinggang.mysteel.com>)”上海市场“江苏国强”品牌 50*50*6 的价格。

镀锌扁钢：D0 为 2024 年 8 月 27 日“我的钢铁网(<https://xinggang.mysteel.com>)”唐山市场“唐山”品牌 50*5 的价格为基准价，D1 为下单当日我的钢铁网(<https://xinggang.mysteel.com>)”唐山市场“唐山”品牌 50*5 的价格。镀锌扁钢，网价采用唐山市场“唐山”品牌 50*5 的价格，理论重量按照 2.355kg/m 进行计算。

当日未发布产品价格，按照前一日价格执行（若一天发布多次价格以首次发布价格为准），节假日和双休日未发布价格按照节前或者星期五的价格执行。

固定浮动额 F：报价人结合自身企业的实际情况及本招标项目特点所报的费用。上浮为正值，下浮为负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必须保持固定不变，采购人不考虑任何调整因素。

8、质量保证期

本次询价所有货物的质量保证期自货物进场验收合格之日(以工地实验室或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合格证书所载日期为准)起计算6个月,质量保证期内乙方负责质量缺陷货物的退场更换等服务,乙方必须在收到甲方提出书面要求后3日内给予书面答复。如有必要,乙方在3日内应指派人员到现场,将有质量缺陷的货物进行退场更换,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退场更换后的货物的质量保证期相应延长6个月。质量保证期后仍应承担售后服务,乙方必须在接到甲方的书面要求后5日内给予书面答复,并提供相应服务,以达到本工程的要求。乙方须向甲方提供生产制造商出具的书面质量保证书,在质量保证金有效期间,因乙方所供物资质量问题导致甲方损失,责任由乙方承担并用质量保证金赔偿,质量保证金不够的从货款里支付,同时甲方有权追究乙方其它损失责任。

9、报价人资格条件

9.1 报价人为生产厂家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企业注册资本金500万元人民币及以上,具有有效期内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9.2 报价人为代理商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企业注册资本金500万元人民币及以上,且其代理的生产厂家须满足第1条生产厂家资格条件的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9.3 报价人应具有类似工程的工角槽供货业绩,2021年至今的供货合同不少于2个,且签订单项合同金额在100万元以上(附合同扫描件和中标通知书及相关证明材料,提供合同应明确显示合同金额)。

9.4 报价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9.5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生产厂家及其代理商不得同时参加本次投标,获得生产厂家授权的多家代理商可同时参加。

9.6 报价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投标的情形。

9.7 报价人未被列入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供应商黑名单中,响应人应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商业与社会信誉,不存在下列列入失信黑名单相关行为:

序号	列入失信黑名单相关行为
1	被列入国家发展改革委《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黑名单。

2	被列入市场监管总局《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企业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	被列入最高人民法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	被列入国家应急管理部（查询网址为： https://www.mem.gov.cn/fw/cxfw/ycx/ ）认定的安全生产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
5	处于行政主管部门相关文件确认的禁止投标的范围和处罚期内。
6	近三年存在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的行为。
7	被列入中国电建及其下属企业供应商黑名单

10、询比价文件的获取

10.1 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报价人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报价者，请于**2023年09月02日17:00**前在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 (<https://ec.powerchina.cn>) 注册、在线报名。如遇网上报名问题可向系统管理员咨询（电话：4006274006 转 05）。

10.2 已注册、报名的潜在报价人，在资格审查通过后，请在上述时间内在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 (<https://ec.powerchina.cn>) 下载询比价文件。

10.3 投标保证金：30000 元整（大写：叁万元整）。

缴纳方式：供应商报名审核通过后，集采平台会自动生成一个虚拟收款账户（注：每个项目的各个报价人账号均不同），供应商按此账号递交保证金即可。

10.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报价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询价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询价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询价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 （3）发生询价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11、报价方式

报价文件上传的截止时间（报价截止时间，下同）：请于**2023年09月03日16:00**前登录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 (<https://ec.powerchina.cn>) 在线上传报

价，并将签字盖章后的报价文件扫描成 PDF 文件和可编辑的 WORD 或 EXCEL 报价文件压缩为 rar 或 zip 格式后上传至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报价单上需备注是否全部响应技术要求)。

递交投标响应文件前须在中电建集中采购电子平台向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申报合格供应商资格，成为合格供应商后方能进行询价响应文件递交和开标。因投标响应人自身原因导致合格供应商资格未能申报成功，造成投标响应文件无法递交和开标的，由投标响应人承担其全部后果。

12、评审办法

本次报价采用一次报价的方式，报价有效期 90 天。

评审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审法，并采用有限数量制对报价文件进行评审，当报价人数量小于等于 5 家时，对所有报价文件进行评审；当报价人数量大于 5 家时，按评标价从低到高排序，选取从低到高排序前 5 家的报价文件进行评审。未进入评审环节的其它报价文件，不再进行推荐。若有“否决投标”的，按以上原则补足 5 家，由询比价小组通过会议对报价文件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实质性响应询比价文件进行综合评审，推荐首选和备选成交人。若报价人不足 3 家时将流标或重新招标。

13、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比价公告同时在中国电建招标与采购网 (<http://bid.powerchina.cn/>)、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 (<http://ec.powerchina.cn>) 上发布。

14、联系方式

询价人：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设备物资部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一环路东四段 8 号 B900 室

邮编：代先生

电话：028-84475188

物资使用单位：中国水电五局第一工程公司浙江永嘉抽水蓄能电站项目经理部

联系人：刘婷 李坤（项目）

联系电话：18880485877（退还保证金事宜联系此电话）、15208205869

15、监督机构

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

监督电话：028-84461372

16、声明

投标供应商应本着合法诚信原则参加本次报价，不提供虚假应标材料及相关信息，如因提供虚假应标材料或中标后无故弃标等给我公司集采工作带来影响、造成损失的，我公司有权要求赔偿，并取消其合格供应商资格，同时列入供应商黑名单。

